

刚察县财政局文件

刚财〔2021〕75号

剛察縣財政局

关于下达 2021 年农业生产发展 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:

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1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青财农字[2021]191 号）要求，现下达 2021 年第二批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1081.5 万元，用于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试点，列 2021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122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 其他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 其他支出，按程序拨付资金。

请严格按照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1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青财农字[2021]191 号）要求，安排并使用资金。

附件：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刚察县财政局

2021 年 3 月 1 日

抄送：局长、副局长、档（3）。

刚察县财政局农财股

2021 年 3 月 1 日印发
